

山西省体育局

晋体办函〔2020〕24号

山西省体育局关于全力支持我省体育企业 抗疫情稳发展的通知

各市体育局、各直属单位、各体育协会、各体育企业、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全面落实《山西省应对疫情支持中小企业共渡难关的若干措施》和《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文旅企业应对疫情及准备复苏若干措施的通知》精神，有序促进我省体育企业复工复产、共渡难关、稳定发展，现就有关具体措施拟定如下：

一、积极落实相关政策。及时向体育企业传达国家和省市服务企业平稳健康发展系列政策措施，指导帮助体育企业切实享受到税收优惠、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社保缴费、信贷支持、技术创新等方面的政策，增强体育企业共渡难关的信心。

二、减免企业房屋租金。对承租省级体育行政事业单位的资产类经营用房的中小微企业，免收2020年2月、3月房租。对间接承租的体育企业，应确保租金减免落到实处，使实际经营的中小企业最终受益。鼓励市县体育部门的资产类经营用房参照执行。

三、支持体育彩票销售。为扶持因疫情影响而停止销售的体育彩票实体店，由省体彩中心为实体店统一购置配发疫情防控物

资。恢复正常销售后三个月内,除单场竞猜游戏和高频游戏外,其它电脑型体育彩票游戏实体店的代销费比例由原来的7.8%统一提高至9%。

四、加强金融信贷支持。联动建设银行山西分行,对本市体育产业名录库中受疫情影响的中小微体育企业,设立信贷服务快速通道,加大信贷支持力度,保障体育企业信贷平稳过渡。具体措施专文下发。

五、加大省级层面投资力度。对年内有采购全民健身工程器材计划的,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省内体育企业。加大对城市社区健身设施场地的更新和投入力度。加大对乡村体育设施的支持力度。

六、及早实施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加快实施本年度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加快落实2020年政府购买“3亿人上冰雪”系列群体活动经费。

七、加大赛事资源配给。加大对民营企业承办国际和国内、省级体育赛事的资源配给和公共服务力度。

八、加大全民健身工程建设。在全省移民新村全民健身路径工程全覆盖精品工程项目上重点支持本省体育企业。指导各市体育局在2020年中央扶持全省贫困地区行政村全民健身路径工程项目,重点支持本省体育企业。

九、强化示范引领。加快推进我省体育服务综合体建设,在全省建设一批体育特色鲜明、服务功能完善的体育服务综合体。

十、鼓励新业态新消费。鼓励开展线上赛事、线上培训等新业务,发展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居家式健身产业。鼓励体育用品制造和销售企业进行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原创游戏开发;支持体育服务企业开发“体育+”、“+体育”特色产品,培育体育消费新热点,促进全省体育消费规模稳定增长。

十一、做好企业服务保障。指导本省体育制造企业开发居家健身器材,推广智慧健身步道、第三代智能户外健身器材。对涉及体育企业的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提供不见面办理服务,加快办理速度。加快落实地方标准的制定工作,规范体育市场,确保体育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十二、加强典型企业宣传。对在疫情期间主动承担社会责任、捐赠各类抗疫物资、加强单位疫情防控、积极开展技术创新、有序推动复工复产、服务市民健康等方面较好的先进典型做法给予宣传。加强体育协会与各企业的联络,做到互惠互利。通过各类体育赛事、培训及活动的合作,帮扶企业扩大影响力,提升知名度。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山西省体育局办公室

2020年3月11日印发
